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顏靖芳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5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ay524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160031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3684780_111600318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1年度傳統工藝的現代傳承-聖誕節
慶編織手作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相關教師並惠
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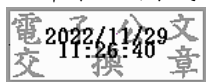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中小學藝術與人文領域或對本研
習有興趣之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日期與人數：
 - (一)第一期：111年12月13日（星期二），20人。
 - (二)第二期：111年12月15日（星期四），20人。
- 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自111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截止，額滿
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
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六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（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）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8513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1年度傳統工藝的現代傳承-聖誕節慶編織手作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相關教師並惠予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1/30 09:29:14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1/30 14:54:18

公告週知。

